

关于巴林左旗餐厨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理 项目餐厨垃圾处理设备政府采购中第一成交候选人 放弃中标资格后顺延第二成交候选人的函

现就我单位组织的“巴林左旗餐厨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理项目餐厨垃圾处理设备采购”（项目编号：CFZCZQS-X-H-250064）设备采购中，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成交）资格后拟顺延第二成交候选人的相关事宜，向贵单位进行备案。

在本次设备采购活动中，经过规范的询价流程，我单位于2025年7月9日发布了询价公告，于2025年7月16日开标，投标单位共10家，评标过程中因不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废标2家，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8家。经评标，瑞圣昌环境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最终报价130.00万元；内蒙古秦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第二成交候选人，最终报价177.00万元；上海蒙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第三成交候选人，最终报价195.50万元。我单位于2025年7月17日发布了设备采购中标

(成交)结果公告,成交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瑞圣昌环境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公示期内及结束后,未收到任何针对上述成交供应商的有效异议。

然而,7月22日我单位收到了成交供应商瑞圣昌环境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提交的《关于巴林左旗餐厨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理项目餐厨垃圾处理设备采购中标资格的弃标函》(文件附后),其明确表示因无法达到我单位招标文件的要求,自愿放弃该项目的中标(成交)资格。我单位对其放弃中标(成交)资格的情况进行了核实,情况属实。

我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要求,对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的8家投标单位提交的投标文件、材料等再次进行了审核。内蒙古秦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本次设备采购询价的第二成交候选人,其投标文件符合询价通知书的各项要求,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资质。若顺延该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推进,避免因重新采购导致项目延误,节约采购成本。

基于以上情况,我单位经班子会议研究决定,同意第二成交候选人内蒙古秦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顺延成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下一步程序,并与其签订书面合同。

巴林左旗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5年8月19日